



证券代码: 002306

证券简称: 湘鄂情

公告编号: 2013-018

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公告

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2013年3月22日,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收到公司第二大股东克洲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克洲湘鄂情”,公司控股股东为孟凯先生,持有本公司股份11,078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27.70%,本次交易后孟凯先生通过克洲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5,022万股,合计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0.25%)通知,克洲湘鄂情将其持有的公司1,000万股(占公司总股本的2.5%)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,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股东进约定购回式交易的情况

交易时间	参与交易的原股东	参与交易的证券公司	交易的证券数量(万股)	购回期限
2013年3月22日	克洲湘鄂情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,000	1年

二、股东本次交易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控股股东孟凯及其一致行动人克州	合计:	17100	42.75%	16100	40.25%
	其中:				
	无限售条件股份	8791.5	21.98%	7791.5	19.48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8308.5	20.77%	8308.5	20.77%



湘鄂情					
-----	--	--	--	--	--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上述交易符合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《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；

2、本次交易的股东克洲湘鄂情属于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的一致行动人；

3、待购回期间，标的股份对应的出席公司股东大会、提案、表决等股东或持有人权利，由招商证券按照克洲湘鄂情的意见行使；

4、待购回期间，标的股份产生的相关权益（包括现金分红、债券兑息、送股、转增股份、老股东配售方式的增发、配股和配售债券等）归属于克洲湘鄂情；

5、购回期满，如克洲湘鄂情违约的，招商证券按照《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》的相关规定处置标的证券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